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12-003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2月4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2年2月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行政研发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8名董事现场表决,独立董事王产生以传真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建静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年度工作报告制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累积投票实施细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原章程第三十九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他形式经营或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其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担任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
修改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修正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章程修正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2012年2月23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www.cninfo.com.cn)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12-004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郭静卿女士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12年2月23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注册会计师、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均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郭静卿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书就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相关议案征集投票权征集投票权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征集人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方式公开进行,本报告书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网站上公布。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征集人签署本报告书、本报告书的行为不会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证券代码:002519
法定代表人:吴建静
董事会秘书:卢雄
联系地址:张家港市塘桥镇南环路188号
邮政编码:215611
电话:0512-58449138
传真:0512-58449267
电子邮箱:yhdm@yinh.com.cn
网址:www.yinh.com.cn

(二)征集事项由征集人向公司股东大会征集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数量》、《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和程序》、《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程序和解锁程序》、《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或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授予后回购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案》的议案及其他议案的议案。《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五项议案的委托投票权。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2年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www.cninfo.com.cn)公告的《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郭静卿女士,其基本情况如下:
郭静卿,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副教授。1986年至今任沙洲职业工学院副教授。2007年至今兼任江苏农村商业银行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6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内审负责人、监事会召集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审负责人胡卿卿女士、监事会召集人施纪法先生因工作调动需要,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分别申请辞去公司内审负责人、第四届监事会召集人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施纪法先生的辞职未导致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其生效。施纪法先生辞职后,经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其为公司内审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新任监事会召集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胡卿卿女士辞职后仍在公司内部履职。
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对胡卿卿女士、施纪法先生在职期间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7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2月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12年2月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9人,实到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建静先生主持,部分董事、高管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7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2月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12年2月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9人,实到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建静先生主持,部分董事、高管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ST 海龙 公告编号:2012-015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及控股子公司 在金融机构贷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1月5日至2012年2月6日,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资金紧张,新增逾期贷款12,942.5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1.98%。公司逾期贷款总计52,661.5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3.56%。
上述逾期贷款高出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额度。现公司及银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与有关方面协商,妥善处理逾期贷款事宜;公司也将尽快组织资金偿还逾期贷款,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聘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七日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逾期贷款					
日期	贷款单位	贷款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山东海龙物资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烟台分行	3000.00	2012-1-19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连带责任担保
1	拜德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行	3000.00		
2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分行莱阳支行	3600.00	2012-1-22	山东海龙物资有限公司连带责任担保	
4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分行莱阳支行	4000.00	2012-1-34	山东海龙物资有限公司连带责任担保	
1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2012-2-3	山东海龙物资有限公司连带责任担保	
4		8000.00			

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至今兼任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本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股票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于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且对《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投了同意票。
征集人还参加了公司于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对《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投了同意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根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止2012年2月6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股东大会登记手续的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12年2月17日至2012年2月20日期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网络投票征集行为。

(四)征集程序及步骤
1.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的格式和填写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填写的公司证券投资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由公司证券投资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规定提交的所有文件应由股东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①网络投票股号为自然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②网络投票股号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过公证认证,并将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三、委托投票委托书及有关文件应在征集截止时间前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亲自送达、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并来电确认;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回执即为该委托投票授权委托书为准。
联系地址:张家港市塘桥镇南环路188号
收件人: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徐韵
邮政编码:215611
电话:0512-58449138
传真:0512-58449267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4.由对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见证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对法人股东和自然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5.授权委托书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书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格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身份证件记载内容相符。
① 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与不同的,股东最后一次提交的授权委托书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准。
② 股东将其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征集人以外其他人登记并出席大会;
(七)股东将其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大会,但对该征集事项投票权。

四、出席对象
0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0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4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1.5 股票期权的价格或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激励对象的授权权益、行权的条件;
1.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8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授予后回购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1.9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网站《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1年12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1年12月29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审议《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2年2月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2年2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5个议案 除其议案中议案 1、2、3、5为特别决议议案外,均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4以普通决议方式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出席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他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先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须在 2012年2月20日下午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2年2月17日至2月20日期间的法定工作日,具体时间为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6.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深交所投票的交易时间为“362519”;
2.投票简称:“银河投票”;
3.投票起止时间:2012年2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股票市场上,“银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值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0 进行投票时“买入”方向应选择“买入”;
0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序号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五、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投票人对其投票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2.投票人应当在2012年2月23日(星期一)下午9:30开始至2012年2月24日(星期二)上午9:30止,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3.授权委托书只能选择以上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0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0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4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1.5 股票期权的价格或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激励对象的授权权益、行权的条件;
1.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8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授予后回购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1.9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网站《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1年12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1年12月29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审议《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2年2月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2年2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5个议案 除其议案中议案 1、2、3、5为特别决议议案外,均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4以普通决议方式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出席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他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先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须在 2012年2月20日下午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2年2月17日至2月20日期间的法定工作日,具体时间为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6.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深交所投票的交易时间为“362519”;
2.投票简称:“银河投票”;
3.投票起止时间:2012年2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股票市场上,“银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值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0 进行投票时“买入”方向应选择“买入”;
0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序号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五、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投票人对其投票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2.投票人应当在2012年2月23日(星期一)下午9:30开始至2012年2月24日(星期二)上午9:30止,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3.授权委托书只能选择以上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0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0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4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1.5 股票期权的价格或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激励对象的授权权益、行权的条件;
1.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8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授予后回购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1.9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网站《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1年12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1年12月29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审议《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2年2月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2年2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5个议案 除其议案中议案 1、2、3、5为特别决议议案外,均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4以普通决议方式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出席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他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先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须在 2012年2月20日下午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2年2月17日至2月20日期间的法定工作日,具体时间为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6.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深交所投票的交易时间为“362519”;
2.投票简称:“银河投票”;
3.投票起止时间:2012年2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股票市场上,“银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值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0 进行投票时“买入”方向应选择“买入”;
0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序号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五、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投票人对其投票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2.投票人应当在2012年2月23日(星期一)下午9:30开始至2012年2月24日(星期二)上午9:30止,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3.授权委托书只能选择以上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0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0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4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1.5 股票期权的价格或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激励对象的授权权益、行权的条件;
1.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8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授予后回购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1.9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网站《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1年12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1年12月29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审议《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2年2月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2年2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5个议案 除其议案中议案 1、2、3、5为特别决议议案外,均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4以普通决议方式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出席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他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先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须在 2012年2月20日下午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2年2月17日至2月20日期间的法定工作日,具体时间为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6.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深交所投票的交易时间为“362519”;
2.投票简称:“银河投票”;
3.投票起止时间:2012年2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股票市场上,“银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值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0 进行投票时“买入”方向应选择“买入”;
0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序号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五、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投票人对其投票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2.投票人应当在2012年2月23日(星期一)下午9:30开始至2012年2月24日(星期二)上午9:30止,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3.授权委托书只能选择以上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0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0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4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1.5 股票期权的价格或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激励对象的授权权益、行权的条件;
1.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8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授予后回购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1.9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网站《上海证监局公告[2011]12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1年12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经公司2011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1年12月29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审议《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2012年2月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公司2012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12年2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5个议案 除其议案中议案 1、2、3、5为特别决议议案外,均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4以普通决议方式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出席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他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先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须在 2012年2月20日下午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2年2月17日至2月20日期间的法定工作日,具体时间为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6.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